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谊三爱富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常熟三爱富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常熟三爱富中昊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常熟三爱富振氟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7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战略管理、公司治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采购管理、存货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研发管理、固定资产、合同及法务、信息沟通、行政综合、工程项目以及贸易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管理、生产管理、贸易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配套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 0.5%	资产总额的 0.2% \leq 潜在错报 $<$ 总额的 0.5%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

说明：

可能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金额大小，以当年合并财务报表重要性水平（资产总额）作为衡量的标准。负面影响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报告错报金额、直接资产损失。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表明公司内部控制可能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1) 内部控制环境失效； (2)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 (3)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4) 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表明公司内部控制可能存在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单项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不构成重大错报但应引起经营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是通过综合分析内控缺陷的性质、产生的原因、发生的频率、受影响事项的重要性、负面影响发生的可能性及其严重程度等因素得出。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损失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 0.5%	资产总额的 0.2% \leq 潜在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5%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 0.2%

说明：

负面影响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报告错报金额、直接资产损失。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1) 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2) 引起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 (3) 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者高额恢复成本； (4) 严重违规操作，接受政府机构调查，使业务受到监管层限制，或受到重大诉讼和巨额罚款； (5) 对于“三重一大”事项，缺乏集体决策程序； (6)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7)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8)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缺失； (9) 因管理原因公司严重偏离预算。
重要缺陷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1) 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 (2) 导致一位员工或公民死亡； (3) 环境污染和破坏在可控范围内，没有造成永久的环境影响； (4) 违规操作，接受政府机构调查，或收到法规惩罚或被罚款。
一般缺陷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 (1) 负面消息在公司内部或当地局部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轻微损害； (2) 长期影响职工或公民健康； (3) 对环境造成轻度污染； (4) 一定的违规行为，造成的影响较小。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是 否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营中存在一般控制缺陷，与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缺陷主要体现在行政综合管理和合同管理，如印章使用登记、合同登记造册等。上述一般缺陷在发现后已立即开始整改。公司整体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已完成对上一年度存在的内控缺陷的有效整改。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处于重大资产重组阶段，公司完成生产关停和人员调整等工作。妥善完成了人员分流及安置管理，对关停装置做好自产的现场管理工作。对于上述重要事项，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与《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了披露。

2018 年，公司计划进一步优化治理架构，明确部门与职责分工，梳理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内控体系实时更新工作，更新内控体系文件，使内控体系与运营管理进一步契合。此外，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将继续推动内部控制常态化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反馈纠正，加强内控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全面提升效能，帮助企业健康有效发展，促进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陈彦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8日